

询比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PC-0105-26J5-FG0272

一、采购条件

受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第三工程公司委托，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设备物资管理部以公开询比方式采购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三公司甘肃黄龙抽蓄项目所需外加剂材料，采购材料计划使用工程建设资金于本次询比后所签订合同的支付，资金已落实。

二、项目概况、采购范围

1、项目概况：甘肃黄龙抽水蓄能电站位于甘肃省天水市境内，距天水市公路里程约 69km，距兰州市公路里程约 370km。施工内容：沥青混凝土心墙堆石坝；下水库库盆工程；下水库进/出水口及启闭机房工程；尾水隧洞工程；泄洪放空洞；竖井泄洪洞；库尾拦沙坎；下水库库岸治理；地面开关站；7#施工支洞；永久道路。水文气象：据清水县气象站 1971 年～2020 年实测资料统计，多年平均降水量 554.3mm，多年平均蒸发量 1311.6mm（1971 年～2013 年，2014 年后蒸发资料停测），多年平均气温 9.3℃，极端最高气温 36.2℃，极端最低气温-24.9℃，最大冻土深度 77cm，平均风速 1.5m/s，最大风速 16m/s，日照时数 2084.8h。

2、采购范围：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所承建的甘肃黄龙抽蓄下库土建及金属结构安装工程项目部施工范围内建设所需外加剂材料。

3、采购数量：

序号	物资名称	主要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无碱速凝剂	液体 掺量 8%	吨	2256	
2	高性能减水剂 (聚羧酸、标准型)	液体、掺量 1.4%	吨	3065	
合计			吨	5321	

说明：本次询比数量仅为估算量，仅作为询比报价时的计价依据，不作为最终结算量，具体供应数量以实际供货通知为准。本次询比数量与合同中数量可能存在差异，均以现场实际交货验收合格数量为准，供应商不得因此向采购方及合同签订方提出任何补偿要求。

4、交货时间：随工程进度需要分批供应，预计 2030 年 12 月供货结束，供货高峰期为 2025-2029 年，卖方须在收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交货。

5、交货地点：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甘肃黄龙抽蓄下库土建及金属结构安装工程项目经理部工地现场。

6、质量标准：

6.1 本次采购的外加剂技术规范应满足 GB/T 8077-2023《混凝土外加剂匀质性试验方法》、GB 46039-2025《混凝土外加剂安全技术规范》、DL/T 5100-2014《水工混凝土外加剂技术规程》、GB 50119-2013《混凝土外加剂应用技术规范》的规定；其中聚羧酸系高性能减水剂尚应满足 JG/T 223-2017《聚羧酸系高性能减水剂》要求，喷射混凝土用速凝剂应满足 GB/T 35159-2017《喷射混凝土用速凝剂》要求。

6.2 交货同时提供该批混凝土外加剂的质量检测报告和产品合格证，一式二份，出具质量检测报告的单位（或部门）必须取得技术监督部门的资格认可。

6.3 以上标准均以国家发布的最新标准为准。

6.4 卖方提供外加剂材质证书一式二份（其中一份为原件，留存买方质量部），卖方随货提供的“材质证明书”，必须是合同规定的生产厂家；对不是合同规定的生产厂家一律拒收。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及迟交货和扣除履约保证金等，全部由卖方承担。卖方对所供外加剂质量负终身责任。

7、样品邮寄：供应商获取标书后开始送样，最晚于投标截止日之前自行送样至采购方指定地点（样品自行做好标牌，注明厂家、物资名称、型号规格、数量，做好密封），并配合试验室的试验检测工作，**若未按要求送样视为供应商自动放弃本次询比。**采购方将基于现场的确定的砂石、胶凝材料等原材料，对外加剂的性能参数及掺量进行检测（聚羧酸高性能减水剂：掺量 1.4%；速凝剂：掺量 8%；），**对样品检测不合格的单位作否决处理，不再进行评审。**

样品邮寄地址：甘肃省天水市麦积区元龙镇水电五局项目部（京东或顺丰均可，其余快递一律拒收），样品接收人：王聃，联系方式：18719870999；每种送样数量：各 5kg。

8、其他：供应商应具备外加剂调配研发能力。供应商产品应主动适应采购所需项目原材料特点。验收计量方式：采用首次进场产品进行混凝土配合比试验，以最终项目确定可用的试验配比掺量为结算依据，若最终可用配合比掺量超出本次询比掺量 20%时，

导致采购人无法接受的，采购人将有权取消其成交供应商资格；具体约定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11.2 条计量、验收方式。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1、**供应商为生产厂家**，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具有有效期内的 ISO9001 质量、环境、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产品取得国家授权、许可的第三方产品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格证书或检验合格报告，且出具 2024 年至今高性能减水剂、引气剂、速凝剂的检验报告各不低于 1 份。

2、**供应商检测能力要求**：具有相应的出厂质量标准检测能力（供应商提供出厂检测实验室人员资质及检测设备清单）。

3、**供应商应具有类似工程的外加剂供货业绩**（注明工程类别），在 2024 年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2024 年 1 月 1 日至今）的外加剂供货合同不少于 2 个，且签订单项合同金额均在 200 万元以上（合同扫描件或中标通知书等证明文件，提供资料须包含清晰可见的合同数量或合同金额）。

4、**供应商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且能够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5、**供应商应具有良好商业与社会信誉**，不存在下列行为：

1	被列入国家发展改革委《信用中国（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黑名单。
2	被列入市场监管总局《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企业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	被列入最高人民法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	被列入国家应急管理部（查询网址为： https://www.mem.gov.cn/fw/cxfw/xyx/ ）认定的安全生产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

上表中所列入 1~4 项失信黑名单相关行为要求供应商提供查询截图

6、**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及代理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询比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询比项目询比（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可同时参与询比）。

四、采购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报价的供应商，请于 **2026 年 10 月 17 日 17 时 00 分前**（北京时间）在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login>，以下简称“采购平台”）获取采购文件，采购文件免费提供。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10 月 21 日 11 时 00 分**（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采购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1）本次采购将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网址为 <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supplierLogin>）全程在线开展，电子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等流程须各供应商在线进行操作。供应商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递交响应文件，办理方式详见采购平台首页，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操作，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递交失败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2）各供应商须登陆“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使用数字证书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加密和在线投递。请各供应商充分考虑文件大小、网络速度的影响并预留充足的时间，逾期将无法提交。（电子响应文件的在线投递建议至少提前 12 小时完成）。

（3）响应文件开启由“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自动对各家响应文件进行解密，供应商及时关注开启结果。

2、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通过**采购平台**通知所有已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3、数智化平台使用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https://bid.powerchina.cn/help>），具体联系方式请根据网站“首页/服务中心-新版平台-联系我们”列表中查找相应客服电话。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比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第三工程公司

采购机构：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设备物资管理部

地 址：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长顺大道二段 469 号科研办公楼 1808 室

邮 编：610200

联 系 人：代先生

电 话：028-66875112

电子邮箱：5jwz@powerchina.cn

物资使用单位：三公司甘肃黄龙抽蓄项目

联 系 人：王娜娜、王 聃（项目）

联系电话：13550180725、18719870999（退还保证金，联系此电话）

八、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单 位：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电 话：028-66875112

电子邮箱：5jwz@powerchina.cn

九、纪检监督机构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028-66875156）提出投诉。

